**附件2：投稿中文文章格式规范**

**（一）内容要求**

稿件内容要具有科学性、先进性、实用性、逻辑性，务必论点明确，层次清楚，文字精练，数据可靠，表达准确，学术思想新颖，语言通顺，用词规范；符合上述征文主题，字数在6000字以上为宜；来稿需为尚未投稿期刊、未发表的稿件。

**（二）格式要求**

1.总体要求：稿件一般应包括(按顺序)：题目、作者（在稿件的首页脚注第一作者、通信作者简介）、作者单位、中英文摘要、关键词、引言、正文（包括图、表）、结论、参考文献等项目。如有关研究属于课题基金资助项目，需将项目名称、编号在稿件的首页以脚注的形式标明。

2.题名：题名应简洁，一般20个字左右。不使用非公知的缩略词。

3.作者署名和单位：作者单位和署名应全部列出，置于题名下方，排序应在投稿时确定。作者单位需写全称，并注明省份、城市和邮政编码。在论文首页脚注第一作者、通信作者简介，包括姓名、性别、学历、职称、主要研究方向等内容。

4.摘要：采用第三人称撰写，不用“本文”等主语。论著类文稿的摘要形式采用四段结构式，包括目的(阐明研究的背景和设想、目的)、方法(必须包括材料或对象，应描述课题的基本设计方法，如分组方法、治疗干预方法、观察方法、统计学方法等)、结果(应列出主要结果，包括主要数据和统计学结果)、结论(对研究结果进行简要小结，说明其价值或意义，叙述要客观、真实、准确)。论述类文稿可采用叙述式撰写。

5.关键词：各类文稿均须标注关键词，一般为3-8个，关键词之间用“；”分隔。关键词的选择要规范、准确。

6.图表：插图和表格应具有足够的自明性信息，应有图题和表题。所有图片的图题不可直接包含在图片中、需在图下方另列且可编辑。所有图中的文字、数字均需清晰且采用统一的字体（中文用宋体、数字用Times New Roman）、字色（黑色）、字号（小五）。所有图片、表格的图题、表题均统一采用楷体、五号字。来稿中所有表格需为三线表、且为自制的可编辑版本，不可采用图片形式。

7.名词术语：名词术语的使用应标准化，一般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和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公布并推荐使用的规范化的医药名词。

8.统计学术语及符号：稿件如涉及统计学，应说明具体的统计学方法，有关名词及符号以国家标准GB-T3358.1-1993为准，符号一律用斜体，大小写应写清楚。如均数±标准差用(x±s)表示，标准差用英文小写s、样本均数用英文小写n，概率用英文大写P。

9.参考文献：来稿参考文献不宜少于8条。参考文献著录格式采用顺序编码制，文内标注及文后参考文献表中的格式内容参照国标GB 7714-2015（《信息与文献 参考文献著录规则》）及期刊的相关规定，在引文末右上角按顺序用阿拉伯数字加方括号注明，如[1]、[3-5]。每条参考文献的作者、题名、出处、出版年、卷、期及页码等项目要齐全。参考文献表中的中文一律为宋体5号字，英文及数字一律为Times New Roman字体5号字。